



麻醉專科護理師進階制度及認證辦法

112年2月12日第10屆第17次理監事聯席會議通過

112年9月10日第11屆第02次理監事聯席會議通過

第一條 為提升麻醉專科護理師臨床專業能力，提升病人照護品質，特訂定麻醉專科護理師能力進階認證辦法(以下簡稱本辦法)。

第二條 本辦法所稱麻醉專科護理師，係指領有衛生福利部頒發麻醉科專科護理師證書之護理師。

第三條 凡符合各階層執業能力指標之標準者，得提出甄審認證申請。

第四條 麻醉專科護理師進階制度，共為五階層，包括

CRNANP I 生手階段(Novice)

CRNANP II 進階學習階段(Advanced beginner)

CRNANP III 勝任階段(Competent)

CRNANP IV 精通階段(Proficient)

CRNANP V 專家階段(Expert)

第五條 符合麻醉專科護理師進階制度認證資格者，依據表一「基本條件」及表二「專科護理師執業能力指標之佐證資料」項目，自 CRNANP II 至 CRNANP V 檢附申請證明文件及佐證資料紙本及電子檔寄至本會進行申請。

第六條 申請方式、頒發證明及認證費用：

一、 申請方式及頒發證明分為完整審查及部分審查：

(一) 完整審查 - 審查各階層進階制度基本條件及執業能力指標之佐證資料，審查通過後核發該送審進階之階層證書。

備註：完整審查未通過者(CRNANP II 除外)，得於各階層佐證資料有效期限內，可再次以部分審查方式提出申請，通過者等同通過完整審查。

(二) 部分審查 - 僅審理 CRNANP III 到 CRNANP V 階層之讀書報告、病例報告及臨床照護指引發展(或應用研究)報告，審查通過後核發送審資料通過證明。

以上申請需檢附該院麻醉科(部)醫療主管及護理主管同意書。

二、 申請認證費用如下表：

進階階段	完整審查(元)	部分審查(元)		三審額外負擔(元)
CRNANP II	1,500			
CRNANP III	2,000	讀書報告	1,700	800
CRNANP IV	2,500	病例報告	2,000	900
CRNANP V	2,500	臨床照護指引報告 (或應用研究報告)	2,000	900



註：各進階審查原則由兩位專家進行，若通過與否不一致時，將送第三位專家審查，三審之審查費用由送審者另行繳交。

三、繳費方式如下，申請時需附上繳費劃撥收據或轉帳證明紙本及電子檔：

- (一) 郵局臨櫃：填寫劃撥單，郵政劃撥帳號：19348252，戶名：台灣麻醉專科護理學會。
※劃撥單通訊欄請註記會員編號、姓名、進階認證費等。
- (二) 郵局 ATM(郵局金融卡)：依 ATM 畫面"劃撥交易"指引操作，郵政劃撥帳號:19348252。
- (三) 郵局網銀：依畫面"劃撥交易"指引操作，郵政劃撥帳號:19348252。
- (四) ATM 跨行轉帳：郵局代碼：700，學會帳號：700001019348252(共 15 碼數字)。
- (五) 網銀跨行轉帳：郵局代碼：700，學會帳號：700001019348252(共 15 碼數字)。

使用(二)-(五)方式繳費者，轉帳後務必 mail 交易成功之存根或畫面截圖至學會並註明所繳費用為進階認證費，另提供姓名、會員號提供學會核對。

第七條 審查作業：

- 一、 每年兩次接受申請，分別為四月一日至四月三十日及十月一日至十月三十一日。
- 二、 送審資料不全者，接獲秘書處通知後得限期於 2 週內補件，逾期不予受理、亦不退費。

第八條 本辦法經本會理監事會議通過，自發布日施行，修正時亦同。